

臺北市立明德國中 114 學年度教科用書選用

程序時間表

程序	期間	程序說明	備註
1	4/1—5/1	將各領域經審定之教科用書，於指定場所公開陳列。	
2	4/15—5/1	各領域推薦選用版本。	
3	5/2	召開教科用書選用委員會議審議。	
4	5/8 前	將教科用書選用委員會評選結果，公告於學校網頁。	

教務處 設備組